

##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经 2019 年 5 月 21 日召开的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的银行及银行以外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该额度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4）。

#### 一、本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签署了《结构性存款合同》。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受托方	理财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息日	年利率
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结构性存款	4,000	2019年8月16日	2019年11月16日	3.7%

公司与上述银行无关联关系。

####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 （一）投资风险

（1）主要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存有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投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 （二）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公司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审计部根据谨慎性原则对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进行评价，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对公司的影响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得更多的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在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部分暂时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的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理财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息日	是否赎回
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4,000	2019年8月16日	2019年11月16日	否

	公司重庆分 行					
--	------------	--	--	--	--	--

**五、备查文件**

《结构性存款合同》

特此公告。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0日